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5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业绩补偿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业绩补偿概述

鉴于北京奥得赛化学有限公司未完成 2022 年度业绩承诺，根据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业绩承诺方八大处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八大处科技”）、北京申得兴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简称“申得兴投资”）、吴细兵、涂亚杰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业绩承诺方应履行业绩补偿义务，向公司补偿金额合计 461,896,840.27 元，业绩承诺方应各自优先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公司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补偿。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2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二、本次业绩补偿已履行的程序

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2023 年 4 月 27 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

具《北京奥得赛化学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及《关于交易对手方对北京奥得赛化学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奥得赛化学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致歉的议案》。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此后公司多次与业绩补偿方沟通业绩补偿事宜，在与八大处科技、申得兴投资及吴细兵三位补偿义务人确认相应的业绩补偿方案后，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2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股份的议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补偿措施相对应的股份回购及注销相关事宜。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股东大会后，公司有序推进和办理已确认业绩补偿方案的补偿义务人八大处科技、申得兴投资及吴细兵的业绩补偿事宜。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向上述需现金补偿的两位补偿义务人八大处科技及申得兴投资发出了《现金补偿缴纳通知》，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收到了申得兴投资支付的全部现金补偿款。2023 年 7 月 27 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三位业绩补偿方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事宜。同时，公司持续积极与八大处科技就本次业绩补偿的现金补偿事项进行沟通，与涂亚杰先生协商和沟通最终补偿方案，督促其尽快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三、 本次业绩补偿进展情况

（一） 现金补偿进展

公司已于2023年7月20日收到了申得兴投资支付的全部现金补偿款6,643,231.81元，申得兴投资已完成现金补偿义务。

公司目前尚未收到八大处科技现金补偿款。公司正积极与八大处科技就本次业绩补偿的现金补偿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继续督促八大处科技尽快履行现金补偿义务，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款99,863,987.15元。

（二） 股份补偿进展

公司已于2023年7月27日完成了三位补偿义务人八大处科技、吴细兵及申得兴投资2022年度业绩承诺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

公司目前尚未收到业绩承诺方涂亚杰的业绩补偿确认方案，公司将继续积极与涂亚杰协商和沟通确定最终补偿方案。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业绩补偿事项后续进展，督促相关业绩承诺方尽快完成相应业绩补偿义务，并将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维护 and 保障公司利益，公司不排除采取相关法律手段。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一日